

ABF 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
網站：www.hsbcinvestments.com.hk/ABF

股份代號：2819

更新招股章程及委任副投資顧問公布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ABF 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本基金」）的經理人，宣布本基金已於 2005 年 11 月 28 日刊發「於 2005 年 6 月 16 日發表的招股章程的補充說明書」（「補充說明書」）。

補充說明書更新 2005 年 6 月 16 日發表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的若干資料。其中一項被更新的資料是從 2005 年 12 月 30 日起委任滙豐卓譽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基金的副投資顧問。

本基金的投資顧問，以及本基金的投資目的、政策及收費將維持不變。

本基金的經理人對本公布於本公布日期的準確性負責。

招股章程及補充說明書可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從本基金經理人及收款代理人索取，或從本基金網站下載。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ABF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之經理人
2005年11月28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